115年06月15日
收文字號115字第40[illegible]號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農業部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8號
承辦人：李雅蓁
電話：049-2332380
傳真：049-2359406
電子信箱：jennyli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企字第11511113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民生國安韌性特別條例」之相關補助及其他給予免納所得稅案，請查照及轉知相關受補助單位。

說明：「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民生國安韌性特別條例」第7條第1項規定「依本條例規定自政府領取之補助及其他給與，免納所得稅。」，請轉知相關受補助單位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有限責任台灣茶葉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臺灣亮點茶莊茶葉運銷合作社、有限責任桃園市茶業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桃園市中原茶業生產合作社、保證責任台灣區花卉運銷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臺灣茶葉運銷合作社、保證責任嘉義縣23.5° 阿里山茶產業運銷合作社、台灣區茶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茶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宜蘭縣茶葉發展協會、南投縣茶商公會、中華茶藝聯合促進會、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盆花發展協會、中華文心蘭產銷發展協會、台灣百合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蘭花育種者協會、臺灣國蘭產銷發展協會、台灣花卉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仙履蘭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、台灣火鶴花產業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、本署北區分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、果樹及花卉產業組、蔬菜及種苗產業組、農業資源組、雜糧特作組、稻作產業組
副本：企劃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6/16 08:55:34